CMA
200812054003

报告编号：YXJC210606-03

检 测 报 告

黑龙江鸿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2021 年 06 月 10 日 编制

声　　明

1、本报告涂改无效，报告无公司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
2、检测报告不得复制，复制的检测报告无效。

3、委托送检的，其检测数据、结果仅证明所委托样品的检测项目的符合性。

4、本检测结果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正常条件下的项目测值。

5、若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[illegible]

一、检测信息

委托单位	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地　　址	七台河市新兴区宝泰隆路 16 号

低浓度颗粒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DHG-9030A YXE014	

五、检测结果

1、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位置	采样时间	项目		标准			
			排放速率	0.44	0.58	——	kg/h
				0.73			kg/h
60万吨/年焦炉烟囱1# DA010	2021.06.06	二氧化硫	排放浓度	15	11	50	mg/m³
				10			mg/m³
				8			mg/m³
				1.25			kg/h
			排放速率	0.82	0.90	——	kg/h
				0.64			kg/h
		氮氧化物	排放浓度	12	11	500	mg/m³
				14			mg/m³
				8			mg/m³
				1.03			kg/h
			排放速率	1.12	0.92	——	kg/h
				0.61			kg/h

2、烟气参数检测结果

采样位置	采样时间	标干流量 (m³/h)	温度 (℃)	湿度 (%)	流速 (m/s)
60万吨/年焦炉烟囱1#DA010	2021.06.06	83633	291.5	7.4	2.69
		81906	290.2	7.9	2.63
		80095	293.5	7.2	2.58
		平均值	81745	291.7	7.5

六、执行标准

执行《陶瓷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5464-2010）中表3新建企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。

序号	污染物项目	排放限值	单位
1	颗粒物	30	mg/m³
2	二氧化硫	50	mg/m³
3	氮氧化物	500	mg/m³

七、检测结论

各项污染物均达标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*** 报告结束 ***

编 制 人：[illegible]　　审 核 人：[illegible]

签 发 人：[illegible]　　签发日期：2021年6月10日

检验检测专用章